

(合同编号: TCNJ2024-ZYYSNGZTS-02)

腾冲市农田建设项目建设工程

施工合同

项目名称: 腾冲市 202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(第二标段界头镇新华村片区)

发包人(简称甲方): 腾冲市农业农村局

承包人(简称乙方): 云南瑞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合同签订地点: 腾冲市农业农村局

合同签订时间: 2024 年 12 月 25 日

协议书

甲方（全称）：腾冲市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（全称）：云南瑞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腾冲市 202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（第二标段界头镇新华村片区）

工程地点：界头镇新华村。

工程内容：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2000 亩。新建取水坝 3 座；灌溉渠道 5 条长 2670m，路边沟 12 条长 3993m；闸门 5 道，量水堰 5 个，涵管 1 根，盖板 22 块；田间道路 13 条长 5298m，建下田道 36 道长 180m。（招标文件所界定的工程范围及内容，但发包人保留工程设计变更和工程量调整的权利）。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保农复〔2024〕49 号

资金来源：财政投资

二、工程承包方式

承包方式：施工总承包（即包工、包料、包工程质量、进度、安全）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开工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27 日。

竣工日期：2025 年 5 月 25 日。

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：150 日历天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，否则按合同价款的 5% 予以罚款，并无条件返工。

五、合同价款

金额（大写）：叁佰柒拾叁万柒仟捌佰陆拾肆元零壹分（人民币）

¥：3737864.01 元

六、组成合同的文件

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：

1. 本合同协议书;
2. 中标通知书;
3. 投标书及其附件;
4. 本合同专用条款;
5. 本合同通用条款;
6. 标准、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;
7. 图纸;
8. 工程投标报价单和预算书。

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、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本合同共六份，正本两份，副本四份，甲乙双方各一份，其余送有关部门备案。

七、合同生效

合同订立时间：2024年12月25日

合同订立地点：腾冲市农业农村局。

本合同双方约定：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设计要求，保修期满终止。

八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，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发包人：（公章）腾冲市农业农村局

承包人：（公章）云南瑞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住所：腾越镇满邑社区中村

住所：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学府路鑫龙源小区

小区192号

2幢1单元1-2层51号

法定代表人：

法定代表人：汤皓

委托代理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话：0875-5160935

电话：0871-62165329

传真：0875-5160935

传真：0871-62165329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腾冲支行

开户银行：昆明市东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村信用社

账号：134009477993

账号：1100084761606012

邮政编码：679100

邮政编码：654100